

母亲的手擀面

◎李人庆(河南鲁山)

小城西南,有条偏僻的小巷。巷子中段,有家专做手擀面的面馆。面馆不大,生意却好,顾客络绎不绝。

手擀面是一种普通的面食,听起来简单,做起来却不易。和面、擀面,每道工序都要有一定的技巧和功夫。再看那调料,飘着小磨油香的蒜泥、姜汁、芝麻酱,红红的辣椒油,绿白相间的黄瓜丝,配上出锅时的一把青菜,看一眼就有食欲。

对手擀面最早的记忆,源于母亲。

母亲擀得一手好面,薄,且柔韧,吃起来筋道。但小时候,家里穷,我们兄弟姊妹又多,十天半月也难得吃上一次。那是上个世纪70年代,在我模糊的记忆里,虽然父亲和母亲每天早出晚归去生产队干活,但终日还是缺吃少穿。每次吃面,远远地便能感受到空气中氤氲的面香,当煮好的面条从热气腾腾的锅里捞出来,浇上蒜泥和辣椒,更是清香扑鼻。如若能吃上一次鸡蛋卤或肉丝做的炸酱,那就更像过年一样高兴。

母亲身材纤弱,做起事来却风风火火,白天不仅要和父亲一起下地干活挣工分,回家后要洗衣、做饭、纳鞋底、缝补衣服,在昏暗的煤油灯下一熬就是大半夜。有一年,当时的公社机械厂办了个藤椅加工厂,母亲非常高兴,因为这给了她增加收入的机会。于是,农闲的时候,天不亮母亲就起床做饭了,等到太阳升起的时候,她已经在十里开外的深山老林里扯藤条了。刚扯下

的藤条蕴含着丰富的水分,很沉重,母亲每次都是扛着她那瘦弱的身躯极不相称的一大捆从山上蹒跚走来,到加工厂换回我们的学费,还有平日的油盐钱。不久,加工厂关门了,母亲又开始扛个竹篮、背个口袋上山捡桐油籽。收购桐油籽的地方离我们家有十多里路,收购站的对门就是一家国营饭店。每次去卖桐油籽,母亲都会带上我,卖完桐油籽,母亲就会带我到那家饭店给我买一碗平日难以吃到的肉丝面。每次,都是我兴高采烈地吃,母亲面带着微笑坐在一边看,一次又一次地问我,娘做的好吃还是饭店的好吃?而我每次都说“饭店的好吃”。现在想想,真的好自责,不知道是否因此伤害到了母亲那颗柔韧的心。

母亲是非分明,对我们要求严格。那是责任田分包到户第一年的初夏时节,看到同班的小伙伴放学后偷偷地到麦田里掐刚黄梢的麦穗烧着吃,我也眼馋,就在一天放学后和弟弟一起跳进别人家的麦田拽了一把麦穗,然后跑到河边的小树林里生火烧烤。可能是弟弟在母亲面前泄露了“秘密”,在我们第二次刚刚生着火的时候,气冲冲赶到的母亲一脚踩灭了燃烧的火苗,然后一巴掌打在了我的脸上,火辣辣的疼。母亲一边高声数落着我,一边死死拽着我的胳膊,要我带她去指认是从哪块地里掐的麦穗,一起去给人家赔礼道歉……

那天晚上,看着满脸羞愧、低头不语的我,母亲爱怜地把我拉到怀里,问我知道麦子长大是做什么的

吗。我说,知道,磨白面的。母亲说,那你现在把它掐掉,不是糟蹋庄稼吗?再说,你这是从别人家地里掐的,往大处说,是偷,知道吗?我说,娘,我错了!这时,我看到母亲眼里有泪花闪动:知道日子苦,你们吃不饱,但无论怎样,咱也不能偷别人的东西,这是做人的底线!今晚,娘给你们做手擀面,再煎两个鸡蛋,好不好?我高兴地说,好!

那天晚上,是我一生中吃到的最好吃的手擀面,筋道,香甜,配上煎得鲜嫩的鸡蛋卤,一直在我梦里飘香,萦绕缭绕,直到现在。

岁月无情,时光如流水般悄然逝去。穿越一生的风雨和辛劳,母亲把我们带到了风平浪静的港湾,自己却一天天老了下去。每次回老家,远远地,便能看到母亲拄着拐杖在门口翘首张望的身影。几乎每次,母亲都早早地把面和好,等着为我做我喜欢吃的手擀面。母亲真的是老了,再也不能像当年那样为我们遮风挡雨了,但笼罩在儿女心头的深深母爱却始终不减,直到母亲离我们而去,依然如此。

怀着感恩的心,咀嚼和母亲走过的每一个日子,总有一种深深的思念和感动萦绕心中。

母爱是一条河,汨汨流淌在儿女的心里!

从昨天,到今天,直到永远!

一双白球鞋

◎陈来峰(河南新乡)

那年六一,好消息风一样席卷了我们小学。电视台要来给我们录制节目。我们欢呼着如一只只小鸟,在校园里飞来飞去。

然而,好消息还没传多久,坏消息又扑面而来。老师让演员统一服装,一律穿蓝裤子、白球鞋。

对现在的孩子来说,这根本算不得什么,大不了到商店买一双就是。但那时候,学校里好多学生还穿着露大拇指的布鞋。而我也被这突如其来的消息给惊住了。蓝裤子好说,我可以穿我哥的,我哥腿长,母亲就将裤腿藏在里面一截。可白球鞋,别说我哥了,我们整条街恐怕都难寻。

我甩着大鼻涕哭得死去活来。要知道,这次演出有我好长一段表演,更何况还要上电视,小学五年,也许这是最后的机会。母亲急得满屋子走,父亲吐着烟雾,烟袋锅子一举叫道:“真不行,就别上了,不就是一次演出嘛!咱们总不能去买一双吧!咱这后季儿还过不过了!”

还是母亲疼我,她满大街去找人家给我借。傍晚时分,母亲还是愁眉苦脸地回来了。我一看,眼泪立马跟着涌了出来。母亲蹙着眉说:“真是不好借啊!咱村儿仅有的几家都给借走了,只剩下狗蛋的在家,可是他比你大好几岁,穿上去肯定不合适。”

管他合适不合适呢!我立马笑了,冲上去拿起鞋就往脚上套。可是站起来走路时,我变成了一个瘸子,鞋足足大出一大截。还是父亲脑子管用,他找来一团棉花塞进鞋里面,我再扎紧鞋带就舒服多了。我又欢快地像一只鸟,嗓子里飘出了响亮的歌声。

那一夜,我是穿着白球鞋睡着的。

第二天的表演很精彩,我的表现更是赢得阵阵掌声。然而,就在我做舞蹈动作的时候,一个踢腿,白球鞋飞了出去,棉花顺着鞋子天女散花般飘了出来,笑声淹没了我的耳朵。

那年我十二岁,上五年级。

后来,我跟儿子唠叨这件事的时候,他吃惊地张大了嘴巴,然后笑着对我说:“要是你来跟我借,我会送你一双的!”

我尴尬地笑了笑,一股伤感莫名地袭来。

好吃不过凉拌鸡

◎廖天元(四川南充)

在我认识的人中,陈哥算不上“吃货”,但他对金谷园的凉拌鸡却情有独钟。有一次,他硬是拉着我说要请我吃一盘凉拌鸡,然后带着坏坏的表情和我说:“好吃不过凉拌鸡,好耍不过……”

后面“未婚妻”三个字我省略了——有些俗。孔子曾说,食色,性也。把饮食和性联系起来,历史有些悠久,也无伤大雅,只是我还是觉得不妥。不过,两个句子互为比兴,琢磨起来耐人寻味。比如,换一换位置,让人联想的重点就很不一样。

金谷园是一处农庄的名字,说农庄有点夸大,其实就是一个农家小院,位于赤城湖水一角。赤城湖是四川蓬溪县城的饮用水源,应该是因为修建水库,拆迁的老百姓顺势而为,搞起了农家乐。这农家乐依山傍水,吃饭时抬头眺望,一汪湖水尽收眼底。

让人心旌摇曳的除了风光,还有这家主人的拿手绝活——凉拌鸡。这盘菜确实有点与众不同。除了造型别致,吃入口中的凉拌鸡,温热酸爽,微微麻辣,清香萦绕,我尝了一下就停不下筷子。我认为,好吃的食物,在于能保留与还原它的本色,或者通过搭配与平衡、优化与

提升,把优质食材的特性发挥到极致,使之变成美妙的食物。

这家主人做的鸡,似乎就满足了我仅有的一点美食理念和有些苛刻的味蕾。一个字评价,鲜!后来我和老板熟了,去后厨一探究竟。他们的做法也很简单:在锅里煮熟之后,趁热手撕,堆码拼盘以后,再浇上自制的香料。我回家后如法炮制,效果却大相径庭。后来慢慢琢磨,发现能看见的都是极小的一部分,看不见的,才是生活的秘密所在。

有很长一段时间,我喜欢邀约一起工作的伙伴前去大快朵颐。我喜欢那帮朋友,他们真诚得近乎透明。从他们的嘴里,我时常听到一些新鲜的“八卦”。有一次,我竟然从一个家伙的口中,得知“金谷”两个字的来历。他说曹魏时期石崇就搞了一个金谷园,拉拢了一帮当时最负盛名的文人饮酒作乐,吟诗作赋。讲石崇除了斗富,还为了爱妾绿珠,不惜丢掉了性命。我回家去查资料,发现他讲得果真有鼻子有眼,不由得佩服了好一阵子。

2019年我调离乡镇后,曾经的一帮吃货也各奔西东。慢慢明白,人生真如一趟列车,途中人上人下,所有的相逢与别离,自己都不能掌控。

我始终对凉拌鸡的滋味念念不忘。后来有很多次自己偷偷前往,来半只鸡,偷得浮生半日闲。我喜欢坐在院子里吹风,任由那风乘着波纹一点点过来,然后沿着一树金黄的枇杷树梢,和热辣绽放的三角梅,爬上我的脸庞。

更喜欢饭后围绕湖边的石板路走走,那里洒落了曾经“吃友”们的笑声。夏天去,路旁高大的桉树、榕树浓成一团,紫薇、三角梅高低错落,美得自由自在。夕阳照晚的时候,湖面金光闪闪,如锦缎一般。《浮生六记》里说的“炊烟四起,晚霞灿烂”,大抵就是这样情形。

后来,我也去品尝过其他做法的凉拌鸡,造型也很不一般,同行的人边吃边赞不绝口。只是,我怎么也不觉得有金谷园的凉拌鸡好吃。是不是因为时过境迁,再也找不回往昔美好的滋味呢?可能,也不一定吧。

